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文件

宝水务〔2023〕60号

关于宝山区 2023 年农村生活污水尾水 水质监测的报告

上海市水务局：

根据《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监测管理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8〕1155号）的相关要求，我局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监测机构，对全区仍在运行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开展出水水质全覆盖监测，现将 2023 年上半年监测结果报告如下：

2023 年上半年，我区对全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开展全覆盖监测，共对 5 座处理设施进行采样，水质合格率为 100%。现将宝山区农村生活污水尾水水质监测数据上报市水务局备案。

特此报告。

附件：宝山区农村生活污水尾水监测数据汇总表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

2023年9月6日

附件

宝山区农村生活污水尾水监测数据汇总表

序号	采样地点	pH 值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总氮 (mg/L)	动植物油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	西六房 1 号	6.9	15	12	0.450	0.224	3.74	<0.06	0.179
2	西六房 2 号	7.2	14	10	0.405	0.310	4.67	<0.06	0.226
3	北陆 1 号	7.9	13	11	0.217	0.039	0.85	<0.06	0.159
4	柴糖 1 号	7.9	12	13	0.094	0.038	1.17	<0.06	0.200
5	陶家 1 号	7.7	16	8	0.140	0.042	1.52	<0.06	0.187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办公室

2023年9月6日印发

(共印4份)